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1日在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罗田社区象山大道172号正大安工业城6栋6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5日以邮件、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自身发展战略，公司计划在越南投资新建“智能照明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拟设立的全资孙公司联域科技（越南）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当地登记机关登记为准，以下简称“联域科技（筹）”），计划投资人民币23,645.55万元。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原募投项目“智能照明生产总部基地项目”剩余的部分募集资金18,243.96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及其产生的利息净额的合计金额为准）变更用于“智能照明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建设。同时，将超募资金的余额1,112.09万元（含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等，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一并投入到“智能照明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不足的部分将以自有资金投入。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保荐人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核查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了便于募集资金管理并促进新增募投项目“智能照明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顺利实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约 19,356.05 万元（含超募资金、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等，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通过全资子公司香港联域照明有限公司向新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孙公司联域科技（筹）进行增资。目前，联域科技（筹）尚未完成设立，本次增资后全资孙公司联域科技（筹）的注册资本将从 4,000 万元增加至 23,356.05 万元，增资前后公司均间接持有其 100% 股权。公司将根据项目投资进度及实际情况分批增资。

该事项的实施需以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为前提。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保荐人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核查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开立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投资建设新项目“智能照明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

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和项目实施主体在符合规定的金融机构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本次变更用途后的募集资金实行专户集中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数量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以实际情况为准。同时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募集资金银行专项账户的开立、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等具体事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公司出口业务占销售收入的比重较高，主要采用美元等外币进行结算，为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使用额度不超过 9,000 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同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结合市场情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相关制度在审议额度范围内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具体金额及时间以实际签订的结汇、售汇协议为准。

公司出具的《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议案附件为上述业务的开展提供了充分的可行性分析依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保荐人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核查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类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产品等品种），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滚动使用。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的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签署上述现金管理事项相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保荐人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生产经营、保证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布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

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滚动使用。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的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签署上述现金管理事项相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保荐人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订了《舆情管理制度》。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独立董事余立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利益，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补选程小燕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会选举成为独立董事后，由程小燕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上述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提名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星期四）下午 15: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2024 年第七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三）2024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四）2024 年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五）2024 年第三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

（六）《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核查意见》；

（七）《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八）《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核查意见》；

（九）《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十）《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0月23日